

<<纪检监察干部学新刑事诉讼法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纪检监察干部学新刑事诉讼法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802168701

10位ISBN编号：7802168708

出版时间：2012-7

出版时间：中国方正出版社

作者：高景峰，李欣 编

页数：354

字数：25000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## <<纪检监察干部学新刑事诉讼法>>

### 内容概要

《纪检监察干部学新刑事诉讼法》由高景峰主编，这次刑事诉讼法修改内容丰富、涉及面广，比较好地体现了中央关于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的部署和要求，体现了惩罚犯罪与保障人权的有机统一，公正与效率的有机统一，法律效果、政治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。

对职务犯罪案件的侦查、审查逮捕、审查起诉、诉讼监督等工作提出了更新更高的要求。

认真学习贯彻修改后的刑事诉讼法，不仅是各级公安司法机关，每一个公安司法机关工作人员，而且是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和每一位纪检监察干部都必须面临的任务。

各级纪检监察机关、每一位纪检监察干部通过学习贯彻修改后的刑事诉讼法，不仅有助于牢固树立尊重和保障人权，依法查办案件的理念，同时对严格、公正、廉洁执法、执纪和理性、平和、文明、规范执法、执纪，强化证据意识，提高办案质量均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。

## <<纪检监察干部学新刑事诉讼法>>

### 作者简介

高景峰，法学博士研究生，最高人民检察院副厅级检察员。

全国检察业务专家，全国检察理论研究人才。

主要研究方向：司法制度、刑事诉讼法学。

曾在《中国法学》、《法学家》、《人民检察》、《检察日报》等报刊上发表法学论文30余篇；作为副主编或者主要撰稿人，参编或者合著法学著作15部。

多次参与最高人民检察院重大和重点检察理论研究课题。

# <<纪检监察干部学新刑事诉讼法>>

## 书籍目录

### 第一讲 刑事诉讼的任务和基本原则

#### 第一节 刑事诉讼任务、原则的基本内容

- 一、刑事诉讼目的
- 二、刑事诉讼任务
- 三、刑事诉讼基本原则

#### 第二节 尊重和保障人权：刑事诉讼法修改重大亮点

- 一、人权保障理论之历史发展
- 二、刑事诉讼人权保障之落实

### 第二讲 管辖制度

#### 第一节 管辖制度基本内容

- 一、管辖的种类
- 二、管辖的范围
- 三、管辖的内部分工
- 四、特定刑事案件的管辖

#### 第二节 实践中应注意的几个问题

- 一、复杂情况地域管辖的确定
- 二、职能管辖冲突的解决
- 三、移送管辖与指定管辖问题
- 四、区际管辖冲突
- 五、互联网犯罪的地域管辖

### 第三讲 回避制度

#### 第一节 我国刑事回避制度的基本内容

- 一、回避的种类
- 二、回避的对象
- 三、回避的理由
- 四、回避的启动
- 五、回避的期间
- 六、回避的审查与决定
- 七、回避的效力
- 八、回避的救济

#### 第二节 实践中应注意的几个问题

- 一、申请回避的权利主体
- 二、申请回避权的告知
- 三、回避理由的证明
- 四、违反回避制度的法律责任
- 五、滥用申请回避权问题

### 第四讲 辩护和代理

#### 第一节 辩护制度基本内容

- 一、辩护的含义及意义
- 二、辩护的种类
- 三、辩护人的范围
- 四、辩护人的责任和权利义务
- 五、法律援助制度

#### 第二节 刑事代理制度基本内容

- 一、刑事代理的特征

## <<纪检监察干部学新刑事诉讼法>>

- 二、刑事代理的种类
- 三、代理人的范围和权责
- 四、公诉案件被害人的代理
- 五、自诉案件中的代理和反诉案件中的代理
- 六、附带民事诉讼当事人的代理

### 第三节 实践中应注意的几个问题

- 一、律师在侦查阶段的地位和作用
- 二、律师会见权问题
- 三、· 律师阅卷权问题
- 四、律师调查取证权问题
- 五、刑事代理实践中应注意的几个问题

## 第五讲 刑事证据制度

### 第一节 我国刑事证据制度的主要内容

- 一、刑事证据的概念和特征
- 二、刑事证据种类
- 三、举证责任
- 四、证明标准

### 第二节 非法证据排除制度

- 一、非法证据排除制度的主要内容
- 二、实践中应注意的问题

### 第三节 证人制度

- 一、我国刑事证人制度的主要内容
- 二、刑事诉讼证人制度的必要性
- 三、刑事诉讼证人制度的内涵
- 四、实践中应注意的问题

## 第六讲 刑事强制措施制度

### 第一节 批准和决定逮捕

- 一、批准和决定逮捕制度的主要内容
- 二、批准和决定逮捕在实践中应当注意的问题

### 第二节 拘留

- 一、拘留的条件和程序
- 二、拘留在司法实践中需要注意的问题

### 第三节 取保候审

- 一、取保候审的适用条件和程序
- 二、取保候审在司法实践中应当注意的问题

### 第四节 监视居住

- 一、监视居住适用的条件和程序
- 二、监视居住在司法实践中应当注意的问题

### 第五节 拘传

- 一、拘传的适用条件和程序
- 二、拘传在司法实践中应当注意的问题

## 第七讲 立案

### 第一节 立案的概念和意义

- 一、立案的概念
- 二、立案的意义

### 第二节 立案的材料来源和条件

- 一、立案的材料来源

## <<纪检监察干部学新刑事诉讼法>>

二、立案的条件

三、立案标准

### 第三节 立案程序和立案监督

一、立案程序

二、立案监督

## 第八讲 侦查

### 第一节 侦查措施的一般规定

一、侦查措施的主要内容

二、侦查中应当注意的问题

三、侦查终结

四、补充侦查

### 第二节 技术侦查

一、技术侦查措施的适用条件和程序

二、技术侦查措施在司法实践中应当注意的问题

### 第三节 查封、扣押、冻结

一、关于查封、扣押、冻结的法律规定

二、查封、扣押、冻结措施在司法实践中

应当注意的问题

### 第四节 其他侦查措施

一、全程录音录像制度

二、询问证人

三、样本采集

四、侦查实验

五、单位、个人提供证据的范围

六、身份不明的调查及处理

## 第九讲 提起公诉

### 第一节 审查起诉

一、审查起诉的概念和意义

二、移送审查起诉案件的受理

三、审查起诉的内容

四、审查起诉的步骤和方法

五、审查起诉的期限

### 第二节 提起公诉

一、提起公诉的概念

二、提起公诉应向同级人民法院提出

三、提起公诉的条件

四、起诉书的制作和移送

### 第三节 不起诉

一、不起诉的概念和意义

二、不起诉的种类

三、不起诉的程序

附：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

## <<纪检监察干部学新刑事诉讼法>>

### 章节摘录

版权页： 第四节其他侦查措施 一、全程录音录像制度 《决定》第四十三条在修正后的刑事诉讼法中增加一条作为第一百二十一条，侦查人员在讯问犯罪嫌疑人的时候，可以对讯问过程进行录音或者录像；对于可能判处无期徒刑、死刑的案件或者其他重大犯罪案件，应当对讯问过程进行录音或者录像。

录音或者录像应当全程进行，保持完整性。

全程录音录像在司法实践中需要注意的问题，有以下几个方面：1.明确全程录音录像的适用范围 按照修正后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二十一条的规定，侦查人员在讯问犯罪嫌疑人时，对一般刑事犯罪案件可以根据案件的具体情况，自行决定是否进行录音或者录像，但是对于“可能判处无期徒刑、死刑的案件或者其他重大犯罪案件”，“应当”对讯问过程进行录音或者录像，不得自行选择是否进行录音录像。

至于“其他重大犯罪案件”的范围，主要是指有重大社会影响、有严重危害后果、案件疑难复杂、犯罪人数较多等案件。

修正后刑事诉讼法给侦查人员保留了一定的自主空间，并未像检察机关的自身要求那样一步到位，对所有自侦案件都“应当”全程同步录音录像。

这也是符合我国基本国情和司法实践的。

建立一套完整的全程录音录像制度以及该制度日常的运行维护，需要大量的人力、物力、财力的投入，虽然公安机关在执法办案场所改造工作已经取得阶段性成效，但一方面还有部分地区尚不具备必须的硬件条件，另一方面相应的人员培训、后期运行维护等软件条件还需进一步完善。

以我国现有的司法现状和司法资源，短期内还难以支撑一个覆盖所有刑事案件的同步录音录像制度。修正后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二十一条这种“可以”加“应当”的立法模式，在赋予侦查人员一定自主权的同时，又严格规定了对三类案件必须全程录音录像；既体现了进一步规范侦查行为的修法精神，又充分考虑了我国的司法实际。

这里还有一个需要特别明确的问题是，《最高人民法院讯问职务犯罪嫌疑人实行全程同步录音录像的规定（试行）》中关于“人民检察院办理直接受理侦查的职务犯罪案件，每次讯问犯罪嫌疑人时，应当对讯问全过程实施不间断的录音、录像”的规定，虽然在“应当”的范围上超出了修正后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二十一条关于“可能判处无期徒刑、死刑的案件或者其他重大犯罪案件”的规定，但并不与条文内容存在冲突矛盾，作为人民检察院对自身工作的严格要求，《最高人民法院讯问职务犯罪嫌疑人实行全程同步录音录像的规定（试行）》在修正后刑事诉讼法生效后，应当继续适用。

也就是说，尽管刑事诉讼法对录音录像规定了“可以”加“应当”相结合的立法模式，但是检察机关在职务犯罪侦查过程中，应当按照最高人民法院的规定，对所有职务犯罪案件，一律实行讯问时全程录音录像。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